中共泰州市纪委通报

泰纪通〔2016〕18号

中共泰州市纪委 泰州市监察局

关于五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

今年以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紧盯“四风”突出问题，严把重要时间节点，持续加压、一寸不让，作风建设步步深入，党风政风持续向好。中秋、国庆期间，全市共派出检查组56个，检查单位677家，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22件，党纪政纪处分29人。为不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进一步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信号，现将今来以来新发生和查处的五起典型问题通报如下。

1.靖江市渔婆市场水产区域负责人徐兴祥公车私用问题。2016年2月2日上午，徐兴祥先后将单位公车苏MG8675开到靖江市北环自在城和季市镇三元桥附近，帮助朋友办私事。2016年5月，徐兴祥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2.泰兴市第二人民医院党总支原副书记章小军借培训之机公款旅游等问题。2016年4月，章小军在成都参加2016年健康报社第一期新闻宣传培训班结束后，逗留绕道到乐山、峨嵋山等地游玩，并将相关费用1420元放在单位账上报支。此外，章小军还存在其他违法犯罪问题。2016年9月，章小军受到开除党籍、行政开除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3.海陵区京泰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张如宏借开会名义组织会餐问题。2016年2月4日，张如宏组织本街道相关人员召开辖区村卫生室提升工程资金协调会，当天下午会议结束后，张如宏安排参会人员在海陵区某饭店就餐，并将相关费用1200元放在京泰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账上报支。根据《海陵区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试行）》，此次会议不属于可以安排用餐的一、二、三类会议，张如宏安排人员会后就餐属借开会名义组织会餐。2016年7月，张如宏被诫勉谈话，并被责令退赔餐费。

4.高港区永安洲镇原副镇长、原工业助理、核心港区服务业发展局物流管理科原科长沈道华利用节日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所送烟酒和超市购物卡等问题。2015年春节和2015年中秋节前，沈道华先后两次收受某公司总经理褚某某所送的共计2条软中华香烟、2瓶洋河梦之蓝M6白酒和价值5000元的大润发超市购物卡。2015年春节和2016年春节前，沈道华先后两次收受某公司董事长燕某某所送的共计4条软中华香烟和4瓶五粮液白酒。2015年春节、中秋节和2016年春节前，沈道华先后三次收受某公司法人代表杨某某所送的共计8条软中华香烟、4条黄金叶香烟、8瓶茅台白酒以及2瓶五粮液白酒。此外，沈道华还存在其他违法犯罪问题。2016年8月，沈道华受到开除党籍、行政开除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5.姜堰区官庄卫生院副院长张玉军、院长助理凌日斌违规收受业务合作商所送礼金问题。2015年6月至2016年4月，张玉军、凌日斌先后10次分别收受官庄卫生院业务合作商王某某通过转账方式所送人民币，各计3924元。2016年8月，张玉军、凌日斌两人均受到行政警告处分，违纪款予以收缴。

广大党员干部要从以上案件中吸取教训、引以为戒，时刻保持清醒头脑，坚守纪律底线。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坚决把纪律挺在前面，始终以最严标准、最严举措、最严纪律，狠抓作风建设各项规定落实。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继续紧盯重点领域、重点问题和重要时间节点，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仍然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的，快查快办、严肃处理；要针对隐形变异“四风”问题，创新监督执纪方式方法，坚持露头就打、现行就抓；要加强通报曝光，对今年以来新发生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一律点名道姓公开曝光。要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践运用好“四种形态”，对“四风”问题多发频发的，既要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又要追究领导责任、党组织的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

中共泰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泰州市监察局

 2016年10月19日

主 送：各市（区）纪委、监察局，泰州医药高新区纪工委、监察局，市级机关各部门（单位）纪检监察组织

抄 送：各市（区）党委、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级机关各部门（单位）

中共泰州市纪委办公室 2016年10月19日印发